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 | | |
|-------------------------|------------------------|--|---------|
| 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成立日期 | 2011 年 7 月 18 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 | |
| 首席合伙人 | 钟建国 |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 241 人 |
|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 | | 2,356 人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904 人 |
|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 业务收入总额 | 34.83 亿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 | 30.99 亿元 | |
| | 证券业务收入 | 18.40 亿元 | |
|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 客户家数 | 707 家 | |
| | 审计收费总额 | 7.20 亿元 | |
|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544 家 | |

2、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报工作安排，天健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天健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及时、客观、公允、完整。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